

## 教會的管理

教會是主揀選救贖的群眾，是屬靈的組織。但更應該有健全的管理，使其運作正常。

初期教會的主要服事，不是維持龐大的機構，教職人員發薪，福利等問題；是看顧孤兒寡婦(雅一:27)。

以色列人是神立約，揀選，召出來的人，離開埃及以後，雖然有國無土，首先就建立組織架構，仿佛是政府，超出十二支派的家族系統。摩西在埃及長大，學了王宮的一切學問，當然了解如何組織，並處理屬靈的事；並接納他岳父葉忒羅，所作有關事務機構的具體建議——

“並要從百姓中揀選有才能的人，就是敬畏神，誠實無妄，恨不義之財的人，讓他們...”(出一八:21-23)

雖然以後還不免出糾紛，但不是出於制度的問題。

新約教會建立，起初只是憑愛心，過團契生活，“沒有一個缺乏的，因為人人將田產，房屋都賣了，把所賣的價銀拿來，放在使徒腳前。”(徒四:32-34)但不久，就發現有人作假，被聖靈懲罰。(五:1-11)如此事件，不宜常有。

後來，門徒增多，有客地來說希臘話的猶太人，抱怨忽略了他們的寡婦——要解決文化差距，選通曉雙語的人處理行政，同時實行教務，事務分開。使徒說——

當從你們中間，選出七個有好名聲，被聖靈充滿，智慧充足的人，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。但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。(徒六:3,4)

執事是由眾選，使徒授任；不僅聖靈充滿，大有信心；還要有好名聲，智慧充足。這說明教會行政，需有透明度，可信度，健全度。適任的條件，基本上與舊約教會並無不同。以後，在教牧書信中，有較為詳明的規定。

使徒保羅說：“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”(提前三:15)

教會領導人員，在各方面都要超越可議的標準，免於成為仇敵攻擊的口實，才可以為主作見證。可惜，近年來福音派教會和機構的領袖們，每有出格的敗壞行為，甚至成為訟案，甚為遺憾。

這使人想到工業信譽的建立，要採取品質管制，或實施懲戒，更該從開始注意“原材”的選取，可以相對減低成本，提高利潤。

今天有些機構宣傳“領導力”訓練，顯明市場需要，但未見效果。究其主因在於動機——“人若想要得監督的職

分，就是羨慕善工，這話是可信的。”(三:1)從前監督是無給予，自然減少商業化的動機；但竟然有人受那惡者操縱，攫取權位，以為牟利的機會。

華盛頓(George Washington, 1732-1799)說：“很少人有抗拒最高買價的品德。”現代人卻普遍以道德為商品。教會有屬天的標準，正如摩西建造會幕，照着“山上指示的樣式”——

作監督的，必須無可指責，只作一個婦人的丈夫，有節制，自守端正，樂意接待遠人，善於教導。不因酒滋事，不打人，只要溫和，不爭競，不貪財；好好管理自己的家，使兒女凡事端莊順服。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，焉能管理神的教會呢？初入教的不可作監督，恐怕他自高自大，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刑罰裏。監督也必須在教外有好名聲；恐怕被人毀謗，落在魔鬼的網羅裏。(提前三:2-7)

有如此標格的領袖，才可以引導別人，並教訓後進。“教育”(Education)這字，源於領導(duc)，最高的來源，是“神引導”(Deo duce, Deo cente)，以身作則，是有效的教育。以言教者訟，以身教者從，是自然的道理；在家庭如此，在國也如此。

監督要有成功的婚姻，忠於單一配偶，育有子女，善於管理家庭，絕少鬧出性醜聞的可能。而貪財肥己，也是損害教會形象信譽的另一原因。

那善於管理教會的長老，當以為配受加倍的敬奉；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更當如此。因為經上說：“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它的嘴。”又說：“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。”控告長老的呈子，非有兩三個見證人就不要收。犯罪的人，當在眾人面前責備他，叫其餘的人也可以懼怕。(提前五:17-20)

這裏說到教會工人的待遇——“加倍的敬奉”，非僅指物質方面，也保護免無端受控告，對於好訟的現代人，貪愛法庭暴利(Courtroom Windfall)，尤為適時。

有的教會根據“加倍敬奉”，定教牧薪津，以信徒收入平均值加倍，大致也算合理。尊敬其權威，更為重要。當然，教會長執司庫，也有責任看守好主的錢櫃，勿讓不肖教牧伸手偷取，或挪用圖利。

保羅說到：“現在我往耶路撒冷去，供給聖徒。因為馬其頓和亞該亞樂意湊出捐項，供給耶路撒冷聖徒中的窮

人。這固然是他們樂意的，其實也算是欠他們的債—因外邦人既然在他們屬靈的好處上有分，就當把養身之物供給他們。”（羅一五：25-27）這是可佩的認識，不誤為施捨。

這筆款項，數額可觀。因此使徒要教會派代表，可同見證—“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，不但在主目前，就在人面前，也是這樣。”（林後八：21）

羅馬高幹巡撫腓力斯，看了紅眼，“指望保羅送他銀錢”（徒二四：26）；但使徒不能施行賄賂，正大光明，絕沒有桌子底下動手脚，“不肯苟且得釋放”（來一一：35）。

監督與長老，在教會是同一職任。對於執事的要求，也是類同的標準。（提前三：8-13 多一：5-9）

婚姻的奧祕，以喻解基督與教會（弗五：29-33），可見神如何重視家庭關係，及敬虔後裔的見證，作建在山上的城，向世界顯示和平及榮美。

行動是聲音最大的見證。因此，聖經也教訓聖徒，在言語，行爲，以至衣飾，服裝上，都要正派規矩。這並不是守舊，更不是矯飾，都是聖潔屬天的生活，彰顯復活的生命，絕不可忽略。

諸主保守教會，舊酵除盡，成爲新團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